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
-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拟收购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蓝天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沧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统称“转让方”）所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的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4068，证券简称“蓝氧科技”）合计 73.7812%股权。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开市起紧急停牌。

2017 年 12 月 22 日，中珠医疗与相关转让方就本次股权收购事宜达成初步意向。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收购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51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需完成尽职调查，确定最终的交易对价后再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